

2020 年度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 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 年度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0 年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经费预算 9 万元，执行数 9 万元，执行率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已完成绩效指标信息发生 7 天内录入平台，信用查询修复满意度 10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不可或缺的核心载体。电子政务专网系统运行是行政机关开展工作必不可少的。区发改局申请项目经费维护信用信息汇集系统、电子政务专网系统、机房设备，确保信用信息平台和电子政务专网正常运行。推进曾都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开展信用主题宣传教育，加强风险

防范与管控。

2020 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时效指标 1 个，信息录入期限，信息发生 7 天内录入平台；设置社会效益指标 1 个，信用查询及修复满意度 100%。

2、项目资金情况。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 9 万元，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区财政局已将项目资金拨付给区发改局用于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系统运行后期投入和运行维护费，专用光纤通信服务费、机房和系统电费以及系统运行维护维修费等。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 2020 年预算 9 万元，

执行 9 万元，执行率 100%。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区发改局社会发展和财贸股、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社会发展和财贸股负责组织维护信用信息平台正常运行，推进曾都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审核项目实施情况，专款专用，精打细算。财务根据《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按项目进度及时拨付项目经费。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设定时效指标 1 个，信息发生 7 天内录入平台。实际完成时效指标，信息发生 7 天内录入平台。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设定社会效益指标 1 个，信用查询及修复满意度 100%，实际完成社会效益指标，信用查询及修复满意度 100%。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0 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 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力争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本部门 2019 年度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绩效评价结果已在网站上公开，2020 年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

析，自评结果将在网站公开。2021 年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更科学合理。

2020 年度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 年度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执行率情况

2020 年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预算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执行率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按照市援疆工作要求已拨付 2020 年曾都区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 40 万元。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因疫情影响，培训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员 20 人，赴新疆走访慰问开展援疆工作 1 人，取消。

2021 年度如果情况允许，将继续实施培训和赴新疆走访慰问工作。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按市政府统一安排，曾都区政府每年拨付对口支援新疆建设资金并开展援疆工作。曾都区援疆办设在区发改局，由区发改局经办拨付援疆资金和开展援疆工作。

2020 年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年初绩效目标是按时拨付对口支援新疆生产建设项目资金 40 万元；做好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员 20 人来随学习培训；赴新疆开展走访慰问 1 人。

2. 项目资金情况。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2020 年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 40 万元，由区财政直接拨付给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

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

析归纳，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 2020 年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预算 40 万元，曾都区财政已直接拨付给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预算执行率 100%。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预算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本项目由区援疆办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区援疆办负责组织实施项目，申报项目经费支出计划，提交项目资金支出票据。财务审核项目支出票据，一次性拨付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项目经费，审核并报销新疆来随学习培训人员发生的接待费用，援疆人员发生的差旅费。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确定了数量指标 3 个，分别是按时拨付对口支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资金 40 万元，做好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员 20 人来随学习培训；赴新疆开展走访慰问 1 人。时效指标 1 个，资金拨付期限当年。

实际已完成拨付 2020 年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 40 万元，因受疫情影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 人来随学习培训，赴新疆开展走访慰问 1 人取消。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已对 2019 年度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在网站公开。2020 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 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 2021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得更科学合理。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 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预算绩效自评得分 95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5、执行率情况

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 40 万元，执行数 30.58 万元，执行率 76.45%。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完成 2020 年重点项目“三库”入库项目 276 个，超设定的

绩效目标 96 个。

6、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增速-33.4%，欠设定的绩效目标 5.4%。
因疫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

改进措施：一是抢抓机遇谋划项目。对接中央投资方向谋划项目，加强项目储备。二是牵头协调区防控指挥部企业服务组工作，全面负责服务重点项目和服务业企业工作。协助企业完善疫情防控应急预案，主动协调解决企业复工复产面临的困难问题，并对复工复产企业进行检查督导。三是千方百计扩大有效投资。全力推动解决重大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四是多措并举推进项目。实施项目建设示范行动，专门建立重点建设推进、重点协调服务、重点谋划争取等 3 个项目库，推动形成项目持续开发、梯次接续、滚动实施的良性循环。制作项目督办进度表和进度手册，按照时间节点督办落实，定期通报全区重点项目督查情况。五是最大力度争取资金。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随州市曾都区发展和改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曾办发【2019】13 号）规定职责，区发改局开展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及推进重点项目建设需要经费保障。2020 年绩效指标设定为：（1）重点项目“三库”入库项目 180 个。（2）固定资产投资增速-28%（因疫

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根据实际情况，原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1.5%，调整为-28%）。

2、项目资金情况。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建设项目工作经费是省级竞争性奖励、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纳入区级部门预算管理。曾都区财政预算已将此笔资金 40 万元拨付区发改局，用于开展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及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

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 2020 年预算 40 万元，曾都区财政已拨付到位，已用于开展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及推进

重点项目建设，预算执行率 76.45%。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项目执行由区发改局固定资产投资股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固定资产投资股负责组织牵头实施项目，各股室申报项目经费支出计划，提交项目资金支出票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审核项目实施情况，专款专用，精打细算。财务根据《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按项目进度拨付项目经费。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预算绩效确定产出指标 1 个，是数量指标，即重点项目“三库”入库项目 180 个；实际完成重点项目“三库”入库项目 276 个，超设定的绩效目标 96 个。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预算确定效益指标 1 个，是经济效益指标，即固定资产投资增速-28%。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增速-33.4%，欠设定的绩效目标 5.4%。因疫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已对上年度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在网站公开。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 2021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的制定更科学合理。2020 年度

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020 年度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 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0 年度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预算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7、执行率情况

2020 年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 9 万元,执行数 6.64 万元,执行率 73.78%。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完成 17 个价格监测点价格监测工作,完成 34 户农调户农产品成本调查。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省要求开展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开展调查,确保全区价格监测工作达标。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价格监测工作,价格监测点达到 17 个;开展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农产品成本调查户数达到 34 户。

2、项目资金情况。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是省级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纳入区级部门预算管理。曾都区财政预算已将此笔资金 9 万元拨付区发改局,用于开展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

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 9 万元,曾都区财政已拨

付到位，执行数 6.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78%。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本项目由区发改局价格监测中心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价格监测中心负责组织实施项目，申报项目经费支出计划，提交项目资金支出票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审核项目实施情况，专款专用，精打细算。需实施政府采购的支出内容，按政府采购程序申报实施。财务根据《价格监测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按项目进度支付项目经费，及时办理拨付价格监测点补助，农调户补助、开价格监测工作发生的差旅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预算绩效确定产出指标 2 个，是数量指标，即价格监测点达到 17 个，农产品成本调查户数达到 34 户。实际完成情况是价格监测点达到 17 个，农产品成本调查户数达到 34 户，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已完成，曾都区价格监测工作到省标。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已对上年度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在网站公开。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 2021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的制定更科学合理。2020 年度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 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

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020 年度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经费 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0 年度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经费绩效自评得 10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8、执行率情况

2020 年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经费预算 18 万元,执行数 18 万元,执行率 100%。

9、完成的绩效目标

开展粮食安全检查 16 次,开展粮食安全普查 4 次,完善粮食调控和监管体系,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高。

10、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意见》精

神，落实粮食安全首长责任制考核要求。开展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集中培训，支持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组织，抓好粮食收购，加快仓储物流项目建设，每年四次“一符四无”粮食安全普查和每月进行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常态化检查。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粮食安全检查 16 次，开展粮食安全普查 4 次，完善粮食调控和监管体系，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高。

2、项目资金情况。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经费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区财政已将 18 万元拨付给区发改局。用于搞活粮食流通，增强调控能力，做好疫情保供，管好粮食储备，坚持依法管粮，确保粮食安全，实现了全区粮食供需基本平衡和粮食市场稳定的基本目标，有力推动了全区粮食工作健康、协调有序和科学发展。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 2020 年预算 18 万元，执行 18 万元，执行率 100%。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区发改局粮食调控、仓储股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粮食调控和仓储股会同区粮食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项目。落实省粮食安全首长责任制考核要求。开展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集中培训，支持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组织，抓好粮食收购，加快仓储物流项目建设，每年四次“一符四无”粮食安全普查和每月进行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常态化检查。粮食调控和仓储股申报项目经费支出计划，提交项目资金支出票据和附件。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审核项目实施情况。需实施政府采购的支出内容，按政府采购程序申报实施。财务根据《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和附件，按工作进度支付费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经费设置数量指标 2 个，是粮食安全检查 16 次和粮食安全普查 4 次。实际完成粮食安全检查 16 次，实际完成粮食安全普查 4 次。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设定社会效益指标 2 个，分别是完善粮食调控体系和粮食质量

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高。

社会效益绩效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情况：

(一)抓好粮食收购，促进增收增效。

1、做好产量调查。一是做好粮食产量调查。两季收购开始前，调控股组织专班对全区的小麦、稻谷产量进行预产和试打，对调查的数字进行了科学收集、分析，掌握了全区小麦和稻谷产购形势，形成产购调查报告，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为各级领导安排两季粮食收购工作提供了可靠依据。二是做好收购仓容调查。

2、合理布局库点。两季收购前调控股联合中储粮随州库、农发行随州分行的工作人员多次深入到全区 20 多家粮食企业，对仓容情况反复进行摸底调查，根据省里相关规定，以方便售粮为原则，全面规划、合理布局，上报了托市收储库点。

3、认真执行政策。一是坚持敞开收购农民余粮政策，不限收，不拒收，不停收。二是坚持认真执行收购质价政策，按照规定的质量标准收购入库，引导和鼓励卖粮农民在出售前降水除杂，交售达标粮，将手中粮食卖个好价钱。三是坚决执行收购结算政策，按时结算农民交售粮食价款，实行户卖户结，不向农民打白条，不压级压价和代扣任何税费，坚决做到“五要五不准”，切实保护农民的利益。

4. 加强宣传引导。通过设立宣传栏、张贴宣传标语，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等形式大力宣传国家最低收购价政策和粮食部门的收购工作。印发《告售粮农民书》、《五要五不准收购守则》、《关于规范收粮售粮行为的公告》1200 余份，张贴在各收购站点，发放至售粮群众手中。据统计，全区各收购企业共悬挂宣传横幅 28 处，张贴宣传标语 240 多条，办政策宣传专栏 25 处，使最低收购价政

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二）稳供给保增储，确保市场供应。疫情期间，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示要求，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强化市场供应，全力保供稳价，为疫情防控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

（三）加强储备管理，确保粮食安全。1、针对区级储备粮轮入的实际情况，制定落实相应措施和严格的收购手续，确保了今年地方储备粮轮入工作的顺利完成。在小麦收购期间，共收购小麦801.6万公斤，备足了收购资金，及时支付粮款，确保了收购工作的顺利开展。严把小麦入库质量，每收满100万公斤，申请市公共检测中心混合检验一次，确保了区级储备入库质量。到2020年7月底完成了轮入计划，保障了全区粮食安全。

2、紧贴市场轮出，确保轮换效益最大化。

3、强化省级成品粮动态储备监管。为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创新地方储备粮管理机制，按照省级成品粮动态储备监管权限，调控和仓储股联合监督检查股9月底对金银丰公司2020年度省级成品粮动态储备进行了验收，每月组成曾都区省级成品粮动态储备监管专班，对其日常库存量进行核查，确保其储备数量真实，质量完好。

（四）做好粮食统计，提高数据质效。一是认真做好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在全区开展了2020年度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二是完成了各项年报工作。三是做好了粮食价格监测工作。每周督促所有纳入统计的企业，上报当地粮食主要品种购销价格，为领导把握市场提供依据。

（五）强化粮油监测，把好质量关口。按照省局处室职能调整

要求，调控科室负责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一是做好两季收购粮食质量调查、安全监测、质量会检工作。省局质检中心分配给曾都两季收购 28 个粮食质量调查、安全监测、质量会检样品数，调控股在规定时间内，下到各个乡镇认真采样，并送检至市公检中心检样，再将结果报送至省中心。二是加强储备粮油质量监管。督促储备库严格执行出入库卫生质量检测制度和半年储粮品质检测制度，并及时上报上级业务部门。全区库存的 1600 万公斤区级储备粮，从收购到轮换出库都经过了质量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检测率达 100%。三是按照省放心粮油管理相关规定，对每笔放心粮油的进货抽样后送市公检中心进行检测，并出具权威检测报告，对每个放心粮油连锁店的粮油进行不定期抽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0 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 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力争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本部门 2020 年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将在网站公开。2021 年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更科学合理。

2020 年度粮食安全监测费用 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 年度粮食安全监测预算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1、执行率情况

2020 年粮食安全监测预算 18 万元，执行数 18 万元，执行率 100%。

12、完成的绩效目标

已完成生产情况调查 10 个，质量调查 14 个，品质测报 14 个，粮食质量会检样品 7 个，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7 个。

1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粮食安全工作是常抓不懈的工作。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要求，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湖北省粮食局《关于做好粮食收获质量调查和品质测报及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鄂粮办【2019】6 号），2020 年做好粮食收获质量调查和品质测报及质量安全监测工作，需要经费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生产情况调查 10 个，质量调查 14 个，品质测报 14 个，粮食质量会检样品 7 个，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7 个。

2、项目资金情况。粮食安全监测费用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区财政已将 18 万元拨付给区发改局，主要开展粮食生产情况的调查，质量调查，品质测报，粮食质

量会检样品采集，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2020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2020年预算18万元，执行18万元，执行到位率100%。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粮食调控和仓储股组织实施，主要完成：一是生产情况调查；二是质量调查；三是品质测报；四是粮食质量会检样品采集；五是粮食质量安全监测。采集生产情况调查样品10个，质量调查样品14个，品质测报样品14个，粮食质量会检样品7个，粮食质量安全监测7个。采集样品数量达标。本项目由区发改局粮食调控和仓储股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粮食调控和仓储股负责组织实施项目，申报项目经费支出计划，提交项目资金支出票据和附件。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审核项目实施情况。

需实施政府采购的支出内容，按政府采购程序申报实施。财务根据《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和附件，按工作进度支付费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粮食安全监测费用设置数量指标 5 个，分别是生产情况调查 10 个，质量调查 14 个，品质测报 14 个，粮食质量会检样品 7 个，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7 个。实际完成生产情况调查 10 个，质量调查 14 个，品质测报 14 个，粮食质量会检样品 7 个，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7 个。所有绩效指标已完成。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0 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 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力争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2020 年粮食安全质量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将在网站公开。2021 年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更科学合理。

2020 年度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 年度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4、执行率情况

2020 年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预算 30 万元，执行数 24.22 万元，执行率 80.73%。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已完成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量的 70%，重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量的 7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度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绩效目标已完成。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十四五”时期是我区建设“品质随州示范区”、打造“应急产业基地”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区在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之后、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筑基之期。和实施好“十四五”规划，事关我区未来长远发展。做好“十四五”规划，需要经费保障。区发改局申请工作经费用于组织统筹全区各部门“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十四五”规划编制。组织统筹全区“十

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十四五”专汽、服务业、农业等重点专项规划编制。绩效目标 2 个，完成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量的 70%，重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量的 70%。

2. 项目资金情况。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新增性、一次性持续性项目。“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30 万元，曾都区财政预算已将此笔资金拨付区发改局组织统筹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

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项目前期费用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2020 年预算 30 万元，执行 24.2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0.73%。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区发改局综合股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综合股负责组织统筹全区各部门“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审核项目实施情况，专款专用，精打细算。财务根据《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按项目进度及时拨付项目经费。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预算 30 万元，确定了数量指标 2 个，分别是完成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量的 70%，重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量的 70%。

实际完成情况：区发改局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承担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牵头负责《曾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起草工作，统筹指导全区 23 个专项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编制办公室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科学调配力量，深入学习研究，精心编制起草，确保“十四五”规划有高度、有深度、有温度。一是对外统筹抓进度。向各地各部门累计下发各类传真通知 10 余次，组织开展专题调研 2 次，广泛征求意见 2 次，确保规划纲要、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严格按照时序进度推进。二是对内协调聚合力。加强发改局机关股室联动，充分沟通协调，在规划编制过程中涉及到专项调研、项目谋划等内容，科学分解任务，及

时传达给对应责任股室并抓好落实，聚集起全局全员编规划的合力。年初制定的“十四五”规划编制的绩效目标已完成。《规划纲要》已于2020年12月30日经区三届人大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是2020年新增项目，将延续至2021年。2020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本部门将对2020年度项目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在网站公开。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2021年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的制定更科学合理。

2020年度物价管理专项经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年度物价管理专项经费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5、执行率情况

2020年物价管理专项经费预算45万元，执行数45万元，执行率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已完成全区物价管理覆盖率 100%，刑事案件涉案鉴定率 10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三定方案及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我局要做好全区价格维稳、价格分析、价格成本监审、价格认定、价格监测、农本调查等方面的工作，需要经费支持。2020 年曾都区级财政预算物价管理专项经费由曾都区发改局申请使用。

2020 年物价管理专项经费年初绩效目标是全区物价管理覆盖率 100%，刑事案件涉案鉴定率 100%。

2、项目资金情况。物价管理专项经费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2020 年曾都区级财政预算物价管理专项经费 45 万元，曾都区财政预算已将此笔资金拨付区发改局，用于：1. 运用价格政策，加强价格管理和成本监审，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各项降费减负政策。2. 组织重点行业、重要农产品、重要商品和服务的成本调查。按规定承担政府定价项目成本监审。3. 做好全区价格监测预警、农产品成本调查等常规性工作，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4. 负责本区域内价格认定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

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 2020 年物价管理专项经费预算 45 万元，曾都区财政已拨付到位，预算资金已全部用于物价管理工作，预算执行率 100%。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本项目由区发改局价格和成本监审股、价格监测中心、价格认证中心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价格和成本监审股负责组织实施全区价格维稳、价格分析、价格成本监审等方面的工作。价格监测中心负责实施价格监测、农本调查等方面的工作。价格认证中心配合公安机关搞好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发改局财务根据《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按项目进度及时拨付项目经费。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物价管理专项经费预算 45 万元，项目确定了效益指标 2 个，分别是经济效益指标全区物价管理覆盖率 100%；社会效益指标刑事案件涉案鉴定率 100%。

实际完成经济效益指标全区物价管理覆盖率 100%；社会效益指标刑事案件涉案鉴定率 100%。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已对 2019 年度物价管理专项经费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在网站公开。2020 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 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 2021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得更科学合理。

2020 年度项目集中开工经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 年度项目集中开工经费绩效自评得分 93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6、执行率情况

2020 年项目集中开工经费预算 36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执行率 83.33 %。

17、完成的绩效目标

举办集中开工活动 3 次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因疫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项目建设第一季度停滞，第二季度开工建设难度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严重，出现负增长。根据实际情况，原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1.5%，调整为-28%。2020 年底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增速-33.4%，欠设定的绩效目标 5.4%。

下一步工作措施：一是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全面落实全区项目建设示范行动实施方案，扎实开展项目建设示范行动。坚持做好重点项目包保服务，建立项目调度协调机制，严格落实周抽查、月约谈、季观摩、年考评项目管理绩效考核机制，二是扩大项目谋划储备。三是积极对接争取支持。应对疫情影响和国家政策导向，瞄靶定向、及时跟进，精准对接中央支持湖北一揽子政策，将政策转换为项目资金，力争 2021 年预算内资金争取再创新高。完善项目前期工作，遵循项目提出、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初步设计、开工准备四个步骤，督促项目单位做好规划、用地、环评等开工前的各个环节准备，确保资金下达项目即可开工。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随州市曾都区发

展和改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曾办发【2019】13号）规定职责，区发改局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组织拟订全区重点项目计划草案并推动实施。举行项目集中开工是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掀起全区抓项目、促投资热潮，推动全区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曾都经济发展的必要手段，意义重大，作用明显。

2、项目资金情况。项目集中开工经费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2020年项目集中开工经费36万元，曾都区财政预算已将此笔资金拨付区发改局，用于筹备集中开工活动仪式策划、印发活动指南、设置重大项目展示牌、搭建活动主席台、安排全部参会人员出行车辆等。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2020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 2020 年预算 36 万元,执行 30 万元,执行到位率 83.33%。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区发改局投资股和区发改局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进行管理。投资股负责组织实施项目,申报项目经费支出计划,提交项目资金支出票据和附件。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审核项目实施情况,专款专用,精打细算。需实施政府采购的支出内容,按政府采购程序申报实施。财务根据《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审核项目支出票据和附件,按开工活动次数支付费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小组对项目运行绩效进行监控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项目集中开工经费确定产出指标 1 个,是数量指标,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4 次。实际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3 次。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设定经济效益指标 1 个,固定资产投资增速-28%(因疫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根据实际情况,原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1.5%,调整为-28%)。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增速-33.4%。

3、项目实际绩效与目标的差异情况,以及对差异原因的详细说明。

因 2019 年度本部门无项目集中开工活动预算资金,而按照上级要求必须组织开展此项工作,因此 2020 年度项目集中开工经费列支 2019 年 7 月全市项目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7 万元,2019 年 12 月全市项目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8 万元。2020 年因受疫情影响,第

一季度项目集中开工活动推迟至5月举行。2020年因疫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力争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本部门2019年度无项目集中开工活动预算资金，2020年项目集中开工经费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将在网站公开。2021年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更科学合理。

2020年度发改项目前期费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0年度发改项目前期费用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8、执行率情况

2020年发改项目前期费用预算72万元，曾都区财政已拨付到位，执行数72万元，执行率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完成策划项目总投资 700 亿元，完成申报项目总投资 9 亿元，策划项目和申报项目本年已完成，争取省级以上国家资金 2.3 亿元以上。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2020 年曾都区级财政预算发改项目前期费用由曾都区发改局申请使用。区发改局作为区政府宏观经济管理部门，为曾都经济和社会发展争取国家投资是区发改局的重要职责和常年性工作任务。根据国家政策要求，申请国家投资需要与各项规划对接，需提供可研报告等资料。项目前期工作开展调研、论证、申报要发生业务费、差旅费等相关成本费用，因此项目前期费用投入是必要的。项目前期费预算开支，包括开展调研、规划、编制申请报告，申报项目差旅费、业务费，项目督导检查等费用。

2020 年发改项目前期费用年初绩效目标是完成策划项目总投资 700 亿元，完成申报项目总投资 7 亿元，策划项目和申报项目时效指标都是本年完成，争取省级以上国家资金 1 亿元以上。

2、项目资金情况。发改项目前期费用是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该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2020 年曾都区级财政预算发改项目前期费用 72 万元，曾都区财政预算已将此笔资金拨付区发改局，用于争取国家投资和重点建设项目工作。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发改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

区发改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认真学习区财政下发的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知识，结合部门职能、履职尽责内容，分别研究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项目前期费用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曾都区 2020 年项目前期费用预算 72 万元，曾都区财政已拨付到位。项目前期费用已全部用于争资立项工作和推进重大项目建设，预算执行率 100%。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曾都区发改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前期费管理按照《曾都区发改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细则执行。本着勤俭节约原则，严格财务审批手续和程序，规范使用项目资金。项目资金使用属于“三重一大”事项的，提交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项目前期费预算 72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共确定了产出指标 2 个，是数量指标和时效指标。数量指标分别是完成策划项目总投资 600 亿元、完成申报项目总投资 7 亿元、时效指标是策划项目和申报项目期限，本年完成；经济效益指标，争取省级以上国家资金 1 亿元。

实际完成情况：完成策划项目总投资 700 亿，申报项目总投资 9 亿，本年策划项目已完成，本年申报项目已完成。已争取省级以上国家资金 2.36 亿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 1 个，一是争取省级以上国家资金 1 亿元，实际争取 2 亿元，超额完成。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已对 2019 年度项目前期费用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在网站公开。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的制定更科学合理。2020 年与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相结合，开展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8 月完成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运行报告，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020年度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100

项目名称	曾都区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	9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录入期限	信息发生7天内录入平台	信息发生7天内录入平台	4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信用查询及修复满意度	100%	100%	4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100

项目名称	对口支援新疆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	40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	40	40	40
		培训人员	20人	0人	因疫情影响取消
		赴新疆走访慰问	1人	0人	因疫情影响取消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期限	当年	当年	4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0年度年初设定产出指标培训新疆来随人员20人及赴新疆走访慰问1人，因疫情影响取消。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如果情况允许，将继续实施培训和赴新疆走访慰问。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 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3.19

总分：95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项目建设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P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P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P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 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40	30.58	76.45	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重点项目“三库”入 库项目个数	180	276	4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增 速	-28.00%	-33.40%	37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因疫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项目建设第一季度停滞，第二季 度开工建设难度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严重，出现负增长。根据实际情况，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原定固 定投资增速11.5%，调整为-28%，年底实际完成-33.4%。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千方百计扩大有效投资。组织开展全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大清查工作、疏解治理投资堵点专项行动和固定 投资投资项目统计培训，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实施项目建设示范行动，成立曾都区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做好 稳投资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区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 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 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 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 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 97

项目名称	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P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P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P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	6.64	73.78	1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80分)	数量指标	监测点	17	17	40
		农调户	34	34	4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总分	97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预算资金结转2021年使用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100

项目名称	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P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P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P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	18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粮食安全检查	16次	16次	20
		粮食安全普查	4次	4次	2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粮食调控和监管体系	完善	完善	20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能力	提高	提高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粮食质量安全监测费用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100

项目名称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费用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	18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80分)	数量指标	生产情况调查	10个	10个	16
		质量调查	14个	14个	16
		品质测报	14个	14个	16
		粮食质量会检样品	7个	7个	16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7个	7个	16
效益指标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 97

项目名称	曾都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P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P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P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	24.22	80.73%	1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80分)	数量指标	“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量	70%	70%	40
		重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量	70%	70%	40
效益指标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总分	97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资金结转2021年使用，完成十四规划编制的全部工作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物价管理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100

项目名称	物价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P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P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P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5	45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分)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8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物价管理覆盖率	100%	100%	40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涉案鉴定率	100%	100%	4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项目集中开工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 3. 19

总分： 93

项目名称	项目集中开工经费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	30	83.33%	1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集中开工活动次数	4次	3次	38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28%	-33.40%	38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疫情和连续一个半月的梅雨季，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幅受到重大影响。项目建设第一季度停滞，第二季度开工建设难度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严重，出现负增长。根据实际情况，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原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11.5%，调整为-28%。年底实际完成-33.4%。集中开工次数根据疫情实际情况和上级要求举办3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全面落实全区项目建设示范行动实施方案，扎实开展项目建设示范行动。坚持做好重点项目包保服务，建立项目调度协调机制，严格落实周抽查、月约谈、季观摩、年考评项目管理绩效考核机制，二是扩大项目谋划储备。三是积极对接争取支持。应对疫情影响和国家政策导向，瞄靶定向、及时跟进，精准对接中央支持湖北一揽子政策，将政策转换为项目资金，力争2020年预算内资金争取再创新高。完善项目前期工作，遵循项目提出、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初步设计、开工准备四个步骤，督促项目单位做好规划、用地、环评等开工前的各个环节准备，确保资金下达项目即可开工。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年度发改项目前期费用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3.19

总分：100

项目名称	发改项目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发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2	72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策划项目总投资	600亿元	700亿元	15
		申报项目总投资	7亿元	9亿元	15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策划项目)	本年完成	已完成	5
		完成期限 (申报项目)	本年完成	已完成	5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争取省级以上国家资金	1亿元	2.36亿元	4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所有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